

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說明會會議紀錄

議程：

壹、主持人致詞

貳、家長會致詞

參、教師會致詞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15 分

貳、地點：本校 2 樓視聽教室

參、主持人：校長陳政翊

記錄：鄭閔方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持人致詞：詳如簡報檔

陸、家長會致詞：無

柒、教師會致詞：

感謝校長帶領我們一路投入雙語的領域，原本大家的心裡忐忑不安，但一路走來看到這成果滿值得開心的。因為疫情的關係，短期內都無法出國，希望同仁好好照顧自己，提升抵抗力，一起振興經濟。

捌、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

一、本學期重要行事與執行情形

重要行事	執行情形
雙語實驗課程學校推動	自辦教師研習 5 場次 132 人次研習，辦理公開授課(線上)1 場次，領域教師雙語教案分享 16 次。
教師教學精進與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自辦 27 場次教師研習(雙語課程、生命教育、生涯發展、資訊科技、特教知能及各領域專業增能)，2. 辦理教師公開授課 11 場次(含雙語公開授課)3. 推動線上教學全校 1 次，七八年級各 1 次、線上會議 2 次。4. 各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至少 8 次共備或增能。5. 校訂課程研發，召開核心教師會議計 5 次。
學生多元學習與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懷生國中週報出刊 20 期2. 閱讀有獎徵答 17 次3. 成語競賽 2 次，擂台賽 1 次4. 閱讀專題發表 2 次5. 英語單字競試 2 次6. 數學競試 1 次7. 自然競試 1 次8. 社會科常識 1 次9. 國語文競賽10. 英語歌曲比賽11. 英說台灣意象比賽

二、報告事項

感謝全體同仁辛勞協助已順利完成 108 學年度所有活動，109 學年度仍請繼續給予協助與支持！

(一)升九年級暑期學藝活動自 7/27 開始上課至 8/21，感謝導師及任課教師。

(二)7/18 新生測驗，7/30 新生編班，請同仁共同協助辦理。

(三)8/25--8/27 教師研習，請同仁如期參加。

(四)109 學年度七年級雙語實驗課程正式上路，七八年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素養導向教學及評量)，110 學年度彈性課程設計，請全體同仁利用暑假期共備，如有研習建議請隨時告知教務處。

(五)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同仁如有排課需求，請告知教學組，盡力配合。提醒同仁，如有請假，請務必**於系統編輯課務並印出課務單**送教學組，才能進行派代等事宜，謝謝大家。

(六)依據 109 年 6 月 1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53634 號函指示，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時，原授課教師或導師均應在場；其課程及教材，應依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及家長諮詢、申訴之相關事項。因此教務處擬訂定本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等相關規定。請同仁配合辦理。

臺北市立懷生國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

臺北市立懷生國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入校須知

臺北市立懷生國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申請表

臺北市立懷生國中校外人士協助教學非部定、校訂課程時段教學計畫審查表

(七)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全校教職員工每人每年須接受 3 小時以上之一般資通安全教育訓練，提供『臺北 e 大』線上研習課程供參，研習時數亦登錄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三、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處活動彙整

【校長指導】

請教務處購買 1 至 2 組多益測驗模擬試題，讓有興趣提升英語能力的老師可以練習，進而提高測驗分數。

【學務處】

一、本學期重要行事與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行事	執行情形	備註
10902~迄今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校園防疫措施。	1. 防疫消毒工作宣導 2. 防疫物資配發、登載、紀錄 3. 體溫測量輪值表 1090302~1090511 4. 擬定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處理流程 5. 4/6 起全校教職員工生戴口罩上班上課 6. 召開 8 次防疫會議(1/30、2/3、2/19、3/13、3/30、4/16、5/5、5/6)	
108-2	辦理多元朝會/頒獎	辦理多元週朝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優良學生競選發表 2. 優良學生選舉投票 3. 反毒、反黑、反霸凌宣導 4. 七八年級小田園參訪，共計 2 次。 5. 辦理 4 次七八年級雙語活動。 	
九年級 5/22 5/29 6/12 八年級 6/05 6/24 七年級 6/24	辦理七~九年級多元校外教學活動 6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九年級-第 1 次林口亞太生態之旅。第 2 次六福村主題遊樂園。第 3 次勝興鐵道自行車之旅。 學生共 211 人次，導師行政人員共 26 人次 2. 八年級-第 1 次勝興鐵道自行車之旅。第 2 次山訓+童軍活動。 學生共 159 人次，導師行政人員共 26 人次 3. 七年級- 早上划獨木舟及下午騎單車。 學生共 64 人次，導師行政人員共 9 人次 	
6/2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畢業典禮家長觀禮採申請方式	共計 97 位家長蒞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觀禮申請表 2. 健康關懷問卷
108-2	落實綠屋頂政策	美化校園環境並進行維護，偕同綠化聯盟與大安庇護農場合作	
108-2	學校代表隊、運動代表隊成績、升學表現及現況人數。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 年溪崑盃全國青年暨青少年擊劍錦標賽 (1)青少年女子銳劍冠軍、(2)青年女子銳劍亞軍、(3)青少年女子軍刀第 8 名 (2/14~16) 2. 臺北市 108 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田徑賽 (3/1~4) (1)4 × 400m 接力第 4 名 (2)國女 1500m 第 6 名 3. 108 學年度國中籃球聯賽甲級決賽第 7 名 	

	點運動籃球招生(6/10)	<p>(4/8~12)</p> <p>4. 109 年臺北市青年盃田徑賽(黃苡寧女子組 200 公尺第 6 名)(6/12~14)</p> <p>5. 109 學年度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獨招榜單 3 位公立，3 位私立高中。</p> <p>6. 108-2 女籃隊 22 人。109 學年度 25 人</p> <p>7. 108-2 擊劍隊 7 人。109 學年度 8 人。</p> <p>8. 109 學年度重點運動籃球招生錄取女籃 6 名 男籃 1 名。(6/10)</p> <p>9. 108-2 打擊樂團 7 人，(1)1090314 召開家長說明會。(2)訓練時間每週六 8:00~10:00。(3)每週五中午另行練習。</p>	
108-2	<p>辦理學生體育活動</p> <p>1. 體適能檢測</p> <p>2. 班際體育競賽</p> <p>3. SH150</p> <p>4. 體適能教室使用規則</p>	<p>1. 九年級實施體適能檢測 (第四~六週 3.16-4.2) 並於 4.17 完成全校補測。</p> <p>2. 七年級班際跳繩比賽 (第七週 4/8)</p> <p>3. 九年級班際籃球 比賽分男生組女生組 (第十三週 5/20 ~22)</p> <p>4. 七年級班際毬球比賽 分男生組女生組團體組 (第十四週 5/29)</p> <p>5. 八年級班際排球比賽 男生組女生組 (第十五週 6/15)</p> <p>6. SH150(自主管理與班級跑步運動每週 3 次)</p> <p>7. 因應及防範武漢肺炎，體適能教室於 5/18 起開放供師生班進班出(除教職員工)使用。</p>	
109 0518~06 04	辦理九年級會考後安排體能活動 4 場	<p>1. 玉米洞 及 五人制棒球 1090518</p> <p>2. 九年級班際籃球比賽 1090519~0521</p> <p>3. 師生盃 1090526</p> <p>4. 師生籃球三對三鬥牛賽 1090604</p>	

二、 宣導事項

感謝家長會、教師會、導師及各處室所有同仁給予學務處所有活動的協助，希望繼續給予支持、協助與建議！

- (一)臺北市 109 年暑假期間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
- (二)部長致全國國民中小學學生家長的一封信.pdf
- (三)請各組協助於本週二放學前確認 109 學年度週朝會活動表。
- (四)109 年暑假返校打掃須知.doc(109.07.07 版)，協請七、八年級導師學生注意。
- (五)暑假期間，自九年級暑輔開始，清潔隊的垃圾及廚餘回收，每週排定為二、五晚上 6:00 左右，若有便當廚餘，可集中於當日丟棄。同時也協請總務處轉知外部單位。
- (六)如果有便當訂購需求，下列鐵盒廠商可於回收鐵盒時一併將廚餘帶走：提供鐵盒便當之廠商參考名單.pdf
- (七) 8/3-8/7(0900-1600) 1. 國八生 STEAM 夏令營 2. 新生美語夏令營
8/10-8/14 新生 STEAM 夏令營，仍有名額，請至學務處詢問報名。
- (八)暑假期間，學校依然於校門口警衛室維持量額溫、手部消毒、戴口罩之防疫需求，校門口警衛室。再次提醒：若有額溫超過 37.5 度或耳溫 38 度，勿進入校園，目前校園未解禁入校戴口罩相關規定。請各單位若有活動辦理，轉知相關與會人士此一訊息。（衛生組提供緊急備用口罩於警衛室使用）
- (九)依據北市教體字第 1093060250 號來函，近日本市氣溫持續偏高，預防熱傷害事宜，並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我保護知能。相關宣導資料如下：預防熱傷害分眾宣導資料.pdf

三、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處活動彙整.docx

【總務處】

一、 本學期重要採購案件與執行情形

採購案號	採購案名	採購金額	執行情形
------	------	------	------

1081008	108 學年度 9 年級校外教學	522,700	1. 展延契約至 109.12.31 2. 學務處訓育組履約中
1081111	109 年度校園機械暨人力保全服務採購案	2,691,648	1. 天威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 履約中，109.12.31 止
1081112	109 年工友勞務採購案	864,000	1. 太優人資整合有限公司 2. 履約中，109.12.31 止
1081213	108 年懷中非營利幼兒園增班、新設送餐梯暨原教室搬遷工程之委託技術服務	787,706	1. 謝欽宗建築師事務所 2. 工程已決標，履約中
1081215	109 年度校園優質化工程之委託技術服務	952,162	1. 謝欽宗建築師事務所 2. 工程已決標，履約中
1081216	109 年度活動中心空調汰換新工程之委託技術服務	213,379	1. 勤越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2. 工程已驗收，辦理決算中 3. 工程決算後，續辦本案驗收
1090101	108 學年度 8 年級六校聯合隔宿露營	997,400	已終止契約，履保金已發還
1090102	109 年度校園優質化工程	12,993,939	1. 禾螢營造有限公司 2. 施工中，預計 109.7.20 完工
1090102-1	109 年度校園優質化工程（第 1 次契約變更）	1,476,683	1. 禾螢營造有限公司 2. 施工中，預計 109.7.20 完工
1090203	109 年度活動中心空調汰換新工程	2,917,564	1. 佑發空調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2. 工程已驗收，辦理決算中

1090304	109 年度校園環境綠美化維護	500,000	1. 新北市大安庇護農場 2. 履約中，109.12.31 止
1090305	109 年度樂器採購	300,000	1. 功學社音樂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復興分公司 2. 學務處訓育組履約中
1090306	108 學年度懷中非營利幼兒園增班、新設送餐梯暨原教室搬遷工程	0	2 次流標，檢討後調整工程內容，另行招標。
1090307	109 年度冷氣安裝、搬遷移機及保養維護案	352,538	1. 得興電器有限公司 2. 已結案
1090408	109 年度懷生樓外牆防漏工程之委託技術服務	58,213	1. 謝欽宗建築師事務所 2. 併校園優質化工程之契約變更執行，履約中
1090509	109 學年度制服、運動服採購	307,800	1. 宏服企業有限公司 2. 學務處生教組履約中
1090510	109 年防災教育輔導團校安宣導影片製作案	705,000	1. 紅點數位有限公司 2. 履約中，已完成企劃書審查
1090511	109 年度能源管理系統建置工程之委託技術服務	30,689	1. 順建電機技師事務所 2. 工程已決標，履約中
1090512	108 學年度非營利幼兒園增班工程(含原教室搬遷、餐梯設置)	9,959,001	1. 金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 施工中，預計 109.8.30 完工
1090613	109 年度精進校園無障礙環境之升降平台採購案	851,000	1. 鼎太金有限公司 2. 輔導室特教組履約中

1090614	109 年度能源管理系統建置工程	458,732	1. 銓益電化企業有限公司 2. 施工中，預計 109.8.9 完工
1090715	109 年度歐式弧形帳篷採購案	306,000	1. 109.7.10 學務處訓育組提供 2. 刻正規劃招標作業
	合計	38,246,154	

二、本學期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執行情形

下訂日期	廠商名稱	訂單內容	金額
109/3/25	得興電器有限公司	冷氣(7.1KW4 台、8.0KW4 台、6.8KW2 台)	361,662
109/4/10	仕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斷電系統	25,348
109/4/10	和園科技有限公司	數位攝影機	9,643
109/4/13	禾晉電器有限公司	冰箱	5,553
109/4/13	和園科技有限公司	投影機及布幕	65,860
109/4/14	快樂狗企業有限公司	捲筒衛生紙、清潔用品	2,350
109/4/16	仕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 / 精簡型電腦	275,000
109/4/17	極電資訊有限公司	平板電腦	128,224
109/4/20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無線基地台	195,500
109/4/24	新芝照明有限公司	燈具	171,600

109/5/13	弘德實業有限公司	無聲廣播系統	744,000
109/5/21	虹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相機	9,487
109/6/02	華紋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影印紙	21,675
109/6/09	合青企業有限公司	課桌椅	230,000
109/6/15	元茂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版紙	5,850
109/6/21	新芝照明有限公司	LED 燈具	345,600
109/6/30	仕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ChromBook	117,000
		合計	2,714,352

三、本學期處理校園設備報修執行情形

月份	1	2	3	4	5	6	合計
件數	18	13	20	12	28	34	125

四、本學期公文處理統計表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合計	去年 件數	增減 件數	成長 比數
公文 數量	599	714	752	698	709	800	4272	4096	176	4.30%

五、宣導事項

(一)暑假期間，請各位同仁妥善保管自己的財產物品，避免遺失，並請隨手關閉不使用之電源及用水，共同節約能源，樽節費用。

(二)請下載「臺北市行動防災 App」

🌀掌握行動防災 App，防災應變好 easy 🌀

👉簡單 4 步驟~~~獎品抽起來~~~

🔊活動說明 🔊

活動時間：即日起~7月31日23:59止。

活動獎項：蘋果 AirPods 搭配充電盒（1名）、威剛行動電源 6000mHA（15名）、威剛隨身碟 16G（15名）。

得獎名單將於8月15日前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粉絲頁，並以 Facebook Messenger”私訊”通知得獎者。

活動詳情請上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687001264739799/posts/2776117549161483/>

(三)請下載經濟部水利署「行動水情 APP」，不論是平時或是颱風豪雨期間，即可隨時隨地掌握最新最即時的防災資訊，以便提早進行防災作業。

(四)暑假期間，行政辦公室、導師辦公室、專任辦公室、圖書館及專科教室等之燈具汰換，目前預計7/31完工。

(五)提醒同仁若有搬家，請記得至出納組重新填寫交通費申請表。

【輔導室】

一、本學期重要行事與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行事	執行情形
輔導組		
108-2	學生輔導	1. 個案晤談 (1)男：269 人/次 (2)女：250 人/次 (3)人際困擾 53.18%

		<p>(4)自我探索 51.83%</p> <p>2. 個案研討 109.03.27、109.04.24、 109.05.22、 109.06.12</p> <p>3. 學生認輔小團體 109.04.21、109.04.28、 109.05.05、 109.05.12、 109.05.19、109.05.26</p> <p>4. 學生轉銜 轉出：2人 轉入：6人</p>
108-2	安心就學	<p>本學期總人數 17 人</p> <p>低收入戶 5 人</p> <p>中低收入戶 3 人</p> <p>家庭情況特殊 9 人</p>
108-2	PILOT 正向人際及生活 能力訓練課程	七年級輔導課實施
108-2	長照宣導	八年級輔導課實施
109.02.24	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3 小時(性騷擾、性侵害及性侵害防治)
109.02.04	兒童少年保護暨性侵 害、家庭暴力防治研習	3 小時
109.03.20	自殺防治 守門人研習	1 小時
109.04.09	認輔人員儲備研習	3 小時(藝術治療)
109.04.17	自殺防治 守門人研習	1 小時
109.05.05	生命教育暨性別平等教 育宣導講座	2 小時(情感教育)

109.05.19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	2 小時(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
109.05.21	認輔人員儲備研習	3 小時(個案研討)
109.06.17	自殺防治 守門人研習	1 小時
109.07.02	認輔人員儲備研習	3 小時(團體工作設計)
109.07.10	認輔人員儲備研習	3 小時(少年偏差行為及虞犯預防輔導)
資料組		
108-2	生涯發展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適性入學與志願選填輔導：辦理講座 1 場、輔導課進行適性輔導。 2. 技藝教育：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共 9 名學生參加，技藝優良學生共 2 名，技藝競賽佳作 1 名。 3. 職業輔導研習營：共 46 人次報名。 4. 技職參訪體驗：辦理八年級 1 場、九年級 2 場，共 3 場次。 5. 生涯講座：辦理週會講座 1 場、升學講座 2 場、職業達人 2 場、傑出校友分享 1 場，共 6 場次。 6. 心理測驗施測：七八年級—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109 學年度新生—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
108-2	家庭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3.7 辦理 108-2 線上學校日。 2. 109.7.3 辦理 109 學年度 9 年級學習規劃說明暨家長座談會。 3. 配合需求不定時進行電話暨家庭訪問。

特教組

	特殊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協助 7 位九年級畢業生申請 109 學年度 12 年就學安置。2. 辦理身障生鑑定安置工作，在校 5 位，109 學年度新生 4 位。3. 辦理資優生鑑定安置工作，本校 109 年度通過學生共有 5 位。4. 特教宣導：班級宣導 2 場，特教組、資料組及輔導組合作辦理之全校性宣導 4 場。5. 109.6.17 學輔中心辦理校外教學活動。
--	------	--

二、報告事項

感謝全體同仁協助完成 108 學年度所有活動，109 學年度仍請繼續給予協助、支持與建議！

(一)家庭教育研習：為落實每年應接受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之原則，教育部數位學習平台「教師 e 學院」新增多門課程，歡迎同仁上網修課。

(二)自殺防治守門人

自殺防治守門人123

1

To Ask

問

主動關懷與積極傾聽

2

To Response

應

適當回應與支持陪伴

3

To Response

轉介

適當回應與支持陪伴

(三)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拒絕性騷擾

勇敢說不

⚠ 注意:

對他人性騷擾者，可由主管機關處1~10萬元罰鍰！

若觸犯刑法，將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

或科或併科新台幣10萬元以下罰金

被害人還可要求加害人負損害賠償責任！



請撥 **1999** 轉分機 **3365** 或 **4553**
亦可洽案發地警察局或主管機關、加害人所屬單位或所在地主管機關

性別相安·城市友善  臺北市政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和您一起杜絕性騷擾



掃描連結社會局網站

廣告

(四)長照宣導

長照2.0 減輕您照顧負擔

若您身邊親友日常生活（如穿衣脫襪、進食、洗澡、平地走動等）需要他人協助，且具備以下條件，都可能是長照服務對象！

- ◆ 65歲以上老人
- ◆ 55歲以上原住民
- ◆ 50歲以上失智症者
- ◆ 身心障礙者（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
- ◆ 獨居或衰弱老人

申請長照服務
撥 **1966**
就對了！



長照資源哪裡找？

- ◆ 撥打 **1966** 長照服務專線
- ◆ 親洽 **各縣市照顧管理中心**
- ◆ 醫院出院準備服務

1

長照四包錢有哪些？

- ◆ 照顧及專業服務
- ◆ 交通接送服務
- ◆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 ◆ 喘息服務

2

聘有外籍看護家庭 可以申請嗎？

部分項目可以，
詳情請洽詢 **1966**

3



長照 2.0 懶人包



衛生福利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長照 2.0
我們照顧您

廣告

失智症

五大常見問題排行榜

- 1 失智是正常老化？
- 2 失智症一定有暴力傾向？
- 3 失智症可以治癒？
- 4 失智一定可以有效預防？
- 5 病人不會知道自己失智？



【人事室】

一、 本學期重要行事與執行情形

(一)文康慶生活動完成 1-6 月慶生禮金部分共計 28 人 28,000 元，已於 6/30 送出納及會計辦理核銷作業，7-12 月擇日再辦理。

(二)依 109 年 6 月 19 日臺北市政府府授人給字第 1093005404 號函若同仁以國旅卡於特約商店購買交通票卡（包含具儲值性質者）用於上、下班並領取休假補助費，因已屬公款補助性質，不可雙重請領，故不宜再申請市府上、下班交通費。

(三)承上，至目前為止，本校兼行政教師仍有 7 位尚未核銷。

(四)為落實全校教職員工同仁加班簽到退作業，因應內部控制查核，依 1090701 主管會議決議，本校預訂於 7/15 開始實施差勤系統線上加班簽退到制，同仁線上申請加班後，也須於線上完成簽到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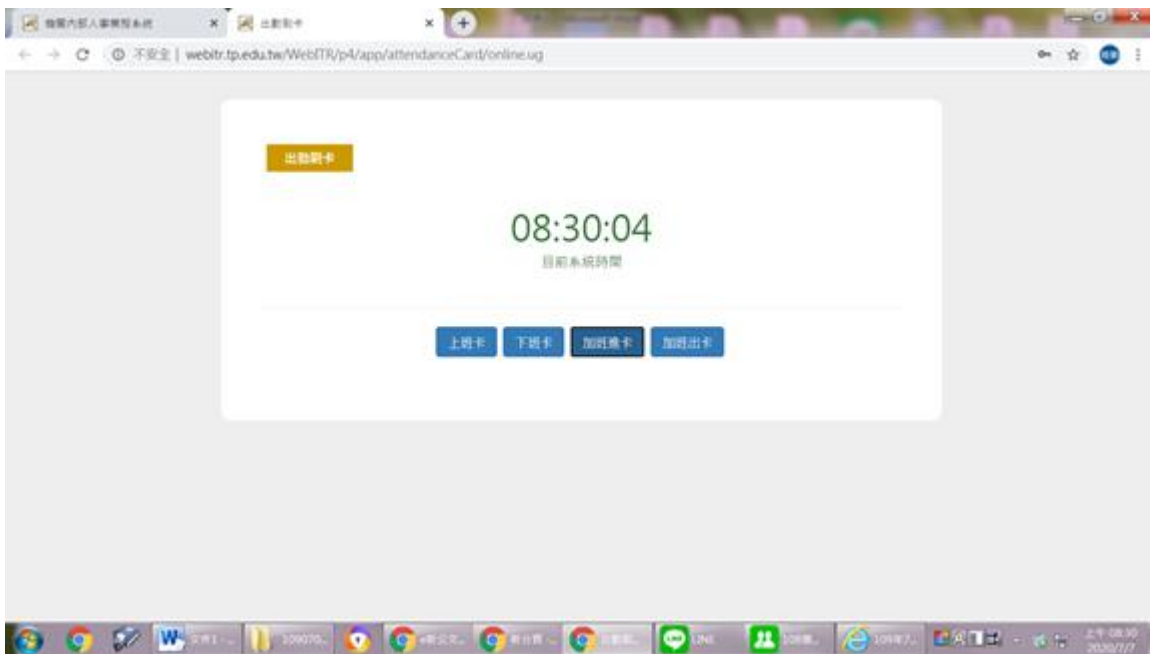
操作步驟：

1. 先於線上申請加班，無刷卡會設定為鎖定不可按。



2. 加班簽到退

選右上出勤刷卡→加班進卡(加班前半小時即可登入)→加班出卡(加班結束即刷出卡)



(五)109 年符合健康檢查同仁請於 11 月底前完成健檢，再檢據辦理核銷作業，各受檢人自行選擇至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 檢查之醫療機構進行檢查，並依檢查醫療機構所排定之檢查期間給予公假，補助 3,500 元者得公假登記半天、補助 8,000 元者得公假登記 1 天、補助 16,000 元者覈實給予公假，最高給予 2 日。

(六)依教育局 109 年 6 月 15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93053895 號函規定，將修訂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提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二、宣導事項：

(一)依據 109 年 6 月 12 日臺北市政府府授人考字第 1090122838 號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現因應教師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公布，訂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爰配合修正該表有關教育人員有酒 後駕車所定違規情節之懲處規定，除明定相關教育法規之條款外，另酌作文字修正，以臻明確。

(二)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6 月 30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90127652 號函轉知「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業經教育部於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63918B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並修正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已公告校網周知。

(三)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6 月 30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93060729 號函轉知「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業經教育部於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人(三)字第 1090083385B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並修正為「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已公告周知。

(四)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人字第 1093060793 號函轉知「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65282B 號令修正發布，已公告校網周知。

(五)據臺北市政府府授人考字第 1093005590 號函轉知公務人員選用國民旅遊卡作為振興三倍券之數位支付工具，其刷卡消費如同時符合國旅卡休假補助費之給付條件及三倍券之滿額回饋，得分別請領，已公告周知。

*補充報告

壹、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7 月 2 日北市教政字第 1093061768 號函轉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度廉政風險行為錯誤態樣彙編」1 份詳附件 2，請同仁依規定避免誤觸法網，以維護學校清廉形象。

貳、 轉知人事總處 105 年 4 月 7 日總處培字第 10500376732 號函，臺北市政府 108 年 5 月 20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83004043 號函：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如附件），並自即日生效，請同仁注意「酒後不開車」，在飲宴中戒除勸酒習慣，酒後請選擇「指定駕駛」或「搭乘計程車返家」等方式返家勿違反相關規定以免受到懲處。

參、 請假相關規定宣導

一、 宣導轉知教師請假規則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略以：「返校服務研究及進修等活動之實施，教師無法配合參與時，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寒暑假期間備課研習教師如整天無法參加者，應請假 8 小時請假時間為 8~16 點，半天無法參加者應請假半日(半日為 8~12 點或 12~16 點)。

二、 依教育局 105 年 5 月 24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5346100 號重申所屬各校學期中及寒暑假教職員工勤惰管理如下

(一)出國規定

1. 查「臺北市立各級學校教師請假作業補充規定」第 7 點規定：「教師於寒暑假外之上課期間，除因公、特殊事由或重病出國就醫外，為保障學

生受教權，不得以事假出國。」是以教師於學生上課期間(含學生畢業後至放寒暑假前)，除前述特殊事由外，不得請事假出國。

2. 按教育局 99 年 1 月 5 日北市教人字第 09932022400 號函示略以，教師兼行政人員於寒暑假上班期間出國皆須報准；至於專任教師於寒暑假期間出國，除返校服務、研究與進修等活動及配合災害防救所需之日須報准外，其餘均不須報准；但教職員赴大陸地區仍依現行規定辦理。

(二)辦公紀律

1. 多次以公函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擅離崗位及從事非公務之活動，如在外逗留用餐、瀏覽私人網頁或帶小孩至辦公場所等有損為民服務形象之行為

2. 為維持學校良好典範、避免外界觀感不佳，確實督導所屬同仁以身作則、恪遵職守，並將辦公紀律列為校內查察重點項目。

(三)兼行政教師及職員工寒暑假差勤管理

1. 授權學校因應業務需要擴大學校公務人員彈性上班時間，學校公務人員於寒暑假以外期間，除應每日上班 8 小時外，為符學校教學需求，加強行政服務，各校得增列中午時段、下班後延長工時或假日之加班列為服務時間，並得由當事人選擇以加班補休、請領加班費或減少寒暑假到班時間方式處理（惟加班補休或加班費之核發，應配合學校規定），公務人員因而配合加班，不受每日上班 8 小時限制，惟寒暑假期間學校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

2. 學校如實施前開彈性上班方式，應依下列原則訂定配套措施：

(1) 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

(2) 不影響民眾及師生權益，不降低行政效率。

(3) 各項訓練進修、休假、加班補休假儘量集中於寒暑假期間實施。

三、重申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因公出國部分規定說明如下：

(一) 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構）學校公教人員因公出國及赴大陸地區案件處理要點第二點：「本要點之用詞定義如下：

1. 公教人員：指經由本府權責機關依法任用或聘派僱用之人員。

2. 因公：指給予公假或動支本府經費者，均包括之。

3. 本府經費：指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與特別預算所編列之各種經費。」
同仁公假或動支本府經費者出國者，皆屬因公出國之範籌內。

(二) 依同要點第九點第一項：「各機關以其他政府預算經費或運用民間贊助款為財源，支應因公出國及赴大陸地區所需費用者，均應報府從嚴核定；並應徵得經費來源機關或民間贊助者之同意。」、第十點略以，「各機關因公出國及赴大陸地區之派員，應由主辦單位於出國及赴大陸地區一個月前檢附出國及赴大陸地區計畫書，簽請權責機關從嚴核定…。」。各機關學校如運用民間贊助款為財源，支應因公出國所需費用，均應報府。並需於一個月前檢附相關資料簽請本局核定。

(三) 據上，公假或動支本府經費者出國者，皆屬因公出國之範籌內，各機關學校如運用民間贊助款為財源，支應因公出國所需費用，均應報府。並需於一個月前檢附相關資料簽請本局核定。

肆、依規定不得違法兼職：

(一) 「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8 點：「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需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並事先以書面經學校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教師不得違規兼職，教師如有兼職必依教育部訂定之「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向學校申請，不得違規兼職，例如公立學校教師亦不得兼任校外補習班職務等。如經檢舉並查證屬實，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7 目議處。

(二) 兼任學校行政職務之教師，就其兼任之行政職務，則有公務員服務法之適用，依公務員服務法（以下簡稱服務法）第 13 條規定：「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但投資於非屬其服務機關監督之農、工、礦、交通或新聞出版事業，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兩合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或非執行業務之有限公司股東，而其所有股份總額未超過其所投資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第 2 項）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第 4 項）公務員違反第 1 項、第 2 項或第 3 項之規定者，應先予撤職。」

伍、依教育局 106 年 6 月 9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65849900 號函重申本市各級學校應嚴守教育中立、行政中立，

一、依教育基本法第 6 條規定辦理。

二、教育應本中立原則，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宗教活動。

三、為貫徹學校嚴守行政中立，請加強宣導不得在校園內刊載政黨文宣品或利用公物（如網路資源、公佈欄等）

陸、依教育局 108 年 6 月 20 日北市教綜字第 10830566301 號函示：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通報不得超過 24 小時之規定，依法落實「社政通報」及「校安通報」之即時性及正確性，說明如下：

(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 24 小時。」係指應向「學校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

(二)次依同法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違反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未於 24 小時內，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者，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

(三)又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依本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應立即按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並由學校權責人員依相關法律規定向直轄市、縣（市）社政及教育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 24 小時。」

柒、依臺北市政府 109 年 4 月 1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93002759 號函為貫徹本府「酒駕零容忍」之決心，重申有關酒駕危害、勿酒後駕（騎）車（以下簡稱酒駕）及拒絕酒測之宣導，務必避免酒駕之違法行為，另飲宴場合應戒除勸酒陋習，飲酒後可選擇指定駕駛或搭乘其他交通工具等方式返家，請同仁注意勿違反上開相關規定而受到懲處。檢附如下「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1 份，供參閱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

102 年 8 月 9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212458700 號函頒

104 年 4 月 22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430425600 號函修正

108 年 5 月 20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83004043 號函修正

108 年 11 月 14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80156374 號函修正

	違規情節	處分
飲用酒類或其他類似物	經檢測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 0.01 毫克以上，未達 0.15 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未達 0.03% 者	記過一次。
		肇事，記一大過。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未符合者，移付懲戒。
	經檢測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 0.15 毫克以上，未達 0.25 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 0.03% 以上，未達 0.05% 者	記過二次。
		肇事，記一大過。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未符合者，移付懲戒。
	經檢測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 0.25 毫克以上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 0.05% 以上者	移付懲戒。
	如肇事致人於死或重傷，或致人死傷後逃逸，且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第 12 條第 3 項第 5 款之要件者，一次記二大過免職。	
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者	移付懲戒。	
五年內有第二次以上之酒駕(含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累犯違規	應依違規情節，予以記一大過以上處分或移付懲戒。	

後駕車之懲處標準	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含拒絕接受警察施行酒測)，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	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核予申誡二次。
	本府警察局所屬人員(含警察人員、一般人員及雇員)依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人員駕車安全考核實施要點」之規定議處，至警察機關所屬職工及約聘僱人員依本懲處標準辦理。	
	本府職工(含技工、工友及駕駛)、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有案內所定違規情節者，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依勞動基準法第12條第1項第3款及相關規定，終止勞動契約，或解(聘)僱；違規情節未涉及終止勞動契約者，由各機關學校參酌本懲處標準辦理。	
	本府教育人員有案內所定違規情節者，如行為違反相關法令，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第13款或教師法第14條第1項第13款之規定，或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應予以免職、解聘、停聘或不續聘；違規情節未涉及免職、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由教育局參酌本懲處標準辦理。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所屬人員有案內所定違規情節者，由自來水事業處參酌本懲處標準辦理	
上班期間(含午餐)飲酒之懲處標準	視情節輕重，予以申誡二次以上處分。	

【會計室】

一、本學期重要行事與執行情形

(一)完成108年度決算書，基金來源決算數1億5,644萬6,727元，基金用途決算數1億5,134萬8,265元。(詳專案網站/預決算會計月報公開專區)。

(二)依規定完成並按時公告會計月報(詳專案網站/預決算會計月報公開專區)。

(三)補辦預算:教育部補助體育設備及因應教學購置平板電腦等設備計 87 萬。

(四)辦理登打 109 年 1-6 月併決算資料。

(五)完成 109 年第二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

(六)依規定辦理 109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七)填報 109 年度上半年之懸帳清理情形。

(八)辦理 110 年度預算案整編中，基金來源編列數 1 億 3,590 萬 1 千元，基金用途編列數 1 億 4,456 萬 6 千元。

二、宣導事項:

7/1 電子核銷已正式上線，除了應付代收款及人事費外請一律在平臺簽辦請購單程序。

玖、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109 年 7 月 14 日中午 12 時 18 分。